

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 97 年度專案工作執行報告

項目	計畫名稱	執行內容
1	老人福利資訊網站	執行期：1 月至 12 月 網址：www.oldpeople.org.tw
2	照顧服務員訓練教材出版計劃(再版)	執行期：4 月至 10 月 為提昇照顧服務員的質與量，增進照顧服務員之照顧智能，並提供訓練單位有效掌握各項課程學習重點，本書前於 94 年出版，97 年內政部再度委託本聯盟編印再版。 因應長期照顧十年計畫的推動，且 2007 年公佈新修訂老人福利法、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法，是以教材中有關法令重新修改，並符合現行法規。本教材共分二十章，內容以醫護知識及社福知識為兩大主軸，有關照顧實務所需的基本知識與操作技術，對於整體照顧服務的發展應有莫大助益。
3	老人安養、長期照顧機構社工人員操作手冊	執行期：4 月至 12 月 社會工作者是機構內服務輸送的推手，也是機構內長者權益的捍衛者，更是機構提升服務品質與績效的要角。本書前於 93 年出版，97 年內政部再度委託本聯盟編印。 因應長期照顧十年計畫的推動，且 2007 年公佈新修訂老人福利法，是以教材中有關法令重新修改，並符合現行法規。本手冊共分十二章，內容上從長者入住、機構內個案、團體工作、緊急危機處理、老人保護課題、實習生帶領、志願服務的招募、組訓及權能激發在機構如何運用等論述等。期能對機構社工人員有所助益；並進而對機構整體服務品質有所提昇。
4	老人財產信託操作手冊 專業人員篇	執行期：1 月至 12 月 透過三次工作小組的會議，於 97 年 12 月出版老人財產信託操作手冊-專業人員篇，希望透過此手冊，讓更多第一線社會工作相關工作人員、家屬能夠瞭解如何透過財產信託的多元化功能，讓每位長者都能夠有尊嚴、經濟無虞地活到老。

5	日間照顧營運手冊	<p>執行期：4 月至 12 月</p> <p>本計畫中共召開 3 次工作小組會議暨 1 次與地方政府召開的「日間照顧申請流程研商會議」，手冊將於 98 年 3 月出版。內容囊括老人日間照顧中心的定義、建築重點之揭示、服務流程、營運分析、人力資源管理，與實例解說等內容，對於有意願成立老人日間照顧中心的民間單位，將是一本豐富的參考工具書。再者，對於地方政府，也提出一套可供參考老人日間照顧中心的委辦申請流程，希冀能透過各縣市一致的委辦流程，讓更多民間單位能夠更積極地投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。</p>
6	日間照顧擴點輔導計劃	<p>執行期：97 年 4 月至 98 年 3 月</p> <p>透過空間勘驗、經營督導兩層次的輔導方式，讓初次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的民間單位消弭不安、減少錯誤。97 年度，共計輔導 14 個民間單位空間場地的初步規劃，有台中縣私立天祥全人教育機構、社團法人臺北縣身心障礙者福利促進協會、小康托兒所、台南市政府、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中市社會關懷服務協會、嘉義市長青綜合服務中心、台中市樂英社區老人日間照顧服務中心、聖德基督學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里港教會、社團法人屏東縣慈善團體聯合協會、麟洛基督長老教會、苗栗縣頭屋象山社區發展協會、一粒麥子基金會等。</p> <p>礙於各縣市政府對於老人日間照顧中心申請流程的未能統一，以及部分民間單位尋找的場地不符法規要求，所以 97 年度未能輔導新的日間照顧中心之成立。</p> <p>另外，經營輔導方面，則是輔導嘉義市長青綜合服務中心，透過輔導的過程，提昇其服務品質。</p>
7	居家服務操作手冊編修計畫	<p>執行期：97 年 4 月至 97 年 12 月</p> <p>再版之手冊內容是集合國內居家服務實務夥伴協助，集結各家實務操作經驗，以深入淺出的文章及巨細靡遺之圖表，期許提升居家服務品質為目的。</p> <p>本手冊總共召開 5 次會議及各小組自行舉辦多次小組討論會議。內容包括第一章居家服務的歷史與發展、第二章居家服務的倫理、第三章權利維護、第四章人力資源管理、第五章居家服務操作、第六章品質管理。</p>

8	端節愛心行動 --溫馨熱鬧迎端陽 大手小手包粽香	<p>執行期：4月至6月</p> <p>此次活動獲得佛乘宗基金會及蘋果慈善基金會贊助，依照每年慣例在端節前夕送應景的粽子給福德、安康、福民、延吉、中正區忠勤里、中正國宅、北投區大同之家及社區中的獨居長輩並擴及中、南及東部，將我們對長輩的關心送到全省每一個角落，共計服務 3000 位獨居長輩。</p> <p>於 6 月 7 日假萬華區華西公園舉辦「端節愛心行動—溫馨熱鬧迎端陽 大手小手包粽香」活動，活動當天並邀請老盟簡錦綠常務監事、郎祖筠小姐蒞臨參與，並結合青山里里辦公處及萬華兒童服務中心共同協辦，結合社區民眾及志工用實際的行動表達對長輩佳節的祝福，讓獨居長輩獲得適度關懷，在傳統節慶中不讓獨居長輩孤單過節。。</p>
9	失智症老人團體家屋試辦輔導計畫	<p>執行期：97 年 1 至 97 年 12 月</p> <p>此試辦計畫為 3 年計畫，第二（97）年執行試辦計畫，主要內容是協助參與試辦計畫單位在硬體及軟體上的提供具體建議；及已營運團體家屋成效評估的執行；及提供營運上的指導及建言。</p> <p>本年度共有 53 單位接洽團體家屋試辦計畫，接受老盟輔導單位計有 6 單位，實際向內政部正式提出申請書者計 2 單位；參加審核者 2 單位；目前接受老盟的空間輔導 1 單位。執行團體家屋的成效評估 1 家。</p>
10	建構全國老人保護網絡	<p>執行期：97 年 4 月至 98 年 3 月</p> <p>老人福利法 96 年再次修法，明確揭櫫老人保護工作項目及各領域實務工作者之職責，為整合老人保護相關資源，並積極建立工作網絡，老盟特向公益彩券回饋金申請補助。</p> <p>本（97）年度工作內容包括調查及分析台灣目前老人保護現況、重編老人保護工作手冊、拍攝老人保護宣導片、建置老人保護資訊平台。</p> <p>至 97 年 12 月止，總計完成「各縣市政府辦理老人保護網絡之現況」報告乙份；老人保護工作小組會議 4 次；「老人保護工作手冊」印製 1000 本並發送各縣市政府；宣導片製作將於 3 月完成製播；老人保護資訊平台網站建置完成廠商評選及契約簽訂，並已於 98 年開始規劃製作，預計 3 月完成上線使用。</p>

11	「97 年全國銀髮族槌球邀請賽」	<p>執行期：6 月至 10 月</p> <p>內政部指導，老盟主辦，台北市翠華長青協會承辦「97 年全國銀髮族槌球邀請賽」，10 月 8 於北市中山足球場舉行，共有來自全國一百支球隊，近六百多人參加。</p>
12	97 年度「老人福利領導人才訓練」	<p>執行期：9 月至 11 月</p> <p>由內政部指導、老盟主辦「老人福利領導人才訓練」分別於 11 月 17~18 於台南維悅統茂飯店及 19~20 於宜蘭濱海渡假村舉辦。共計有一百二十位來自全省各地的老人團體領導者參與研習。藉由領導人才的訓練，提升老人福利團體對於老人福利政策的了解，掌握福利政策的脈動，增加老人福利團體專業服務能力的提昇，扮演監督政府政策的落實的角色。</p>
13	寒冬送暖—獨居長輩圓夢計劃	<p>執行期：97 年 11 月至 98 年 2 月</p> <p>由老盟結合立心慈善基金會、紅心字會、松年長春服務中心、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、忠勤里里辦公室、天主教主顧修女會、天主教失智老人社會福利基金會、台北縣身心障礙者福利促進協會、老五老基金會、曉明社會福利基金會、濟興長青基金會、花蓮縣老人暨家庭關懷協會、台東縣愛德婦女協會、台東縣蘭嶼鄉居家關懷協會及屏東雙流社區發展協會等單位，共同舉辦。</p> <p>各單位將長輩的心願彙整至老盟後，由老盟透過記者會的宣導及募集，完成禮物配對及包裝，再由各單位的居服員送達到長輩手中，圓夢計劃預計為 1025 位長輩完成心願，然因經濟不景氣，為長輩募集禮物情況不如預期。</p>
14	用愛暖冬—溫馨團圓情	<p>執行期：97 年 11 月至 98 年 1 月</p> <p>老盟與內政部役政署、立心、弘道、福德、安康平宅社工室及忠勤里里辦公室等單位，特別策劃『用愛暖冬 溫馨團圓情』活動，於 98 年 1 月 14 在海霸王餐廳舉行，共邀請 380 位的獨居長輩，席開 46 桌。活動由郎祖筠小姐主持，並由內政部役政署替代役男「公益大使團」精心策劃表演活動，老盟簡錦綠常務監事及役政署郭清泉署長，蕭長慶常務理事、褚守朝及黃金花理事也蒞臨餐會，與長輩們同樂，讓獨居長輩感受年節團圓氣氛，共同迎接春節的到來。</p>

15	2008 年全國銀髮族高峰會	<p>執行期：97 年 7 月至 97 年 12 月</p> <p>自 8 月 25 日至 10 月 2 日召開北、中、南、東四區「銀髮族高峰會分區座談會」，提供老人參與公共事務管道。北區由老盟與台北縣老人福利聯盟共同承辦，與會人數 102 人、中區由台中市私立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承辦，與會人數 85 人、南區由嘉義縣老人教育協會承辦，與會人數 155 人、東區由宜蘭縣老人福利推動聯盟承辦，與會人數 133 人。</p> <p>「2008 年全國銀髮族高峰會」於 10 月 27 日召開，與會人數 125 人。老盟彙整北、中、南、東四區及全國高峰會，老人們對七項議題提出的 84 項建議，提供相關部會參考(相關各部會回應，見附件二)。</p>
16	居家服務品質提昇暨居家服務員形象塑造計畫	<p>執行期：97 年 4 月至 98 年 3 月</p> <p>本計畫結合 10 個居家服務單位成立「北區居家服務策略聯盟」執行本計畫，內容包括：(1)「居服員制服設計比賽」8 月 26 日完成初複審工作，結果因參賽作品大多不符實用性與專業性，第一名、第二名及佳作二名從缺，後經內政部同意另行邀請設計師設計背心，已於 12 月底結案，並進行後續製作；(2)「居家照顧指引」內政部同意由本聯盟授權出版，經與八方出版社合作，本書已與 12 月中旬完成，並於各大書局及網路書局等通路，上架販售，廣受好評；(3)「照顧服務員人文關懷教材」已完成撰稿工作，目前進行編輯及校稿工作，預計 3 月底前結案；(4)「居服員形象塑造宣導片」委託吳念真導演企劃製作，3 月 18 日進行拍攝工作，預計 3 月底完成結案。</p>

失蹤老人協尋中心

※ 由聯合勸募協會補助協尋中心一位社會工作人員

項目	計畫名稱	執行內容
1	協尋專案	<p>(1)97 年度中心走失通報人數 73 人，其中尋獲者 45 人，尋獲率為 61.64%。</p> <p>(2)通報走失中以失智老人佔多數約 51.2%。老人走失在外所面臨之情境，危險性較高，若未在短時間內尋獲，發生死亡機率偏高。故在協尋工作重點上，縮短協尋時間，提高尋獲率，以降低尋獲老人的死亡率。</p> <p>(3)97 年度身分不明者通報協尋人數 70 人，尋獲人數 40 人，當年度尋獲率為 57.14%。</p> <p>(4)97 年身分不明清查通報協尋，通報數 17 人，中心仍持續比對清查中。多數清查通報個案因收容日久，原始資料已缺，個案形貌變化甚大，增加比對上的困難。</p> <p>(5)在通報協尋個案中，除了失智症的走失成因外，老人憂鬱症、久病厭世、離家等問題，仍時有發生，是以加強社會大眾關心及重視老人心理之衛教，讓他們能有快樂平安的晚年生活。</p>
2	預防走失	<p>(1)現場辦理與通訊申請辦理比例約 1：9。</p> <p>(2)87 年至 97 年 12 月底止，申請服務總人數 7866 人；發生走失人數 1953 人次。</p> <p>(3)97 年度申請服務人數 1078 人；發生走失 350 人次。</p> <p>(4)佩戴預防走失手鍊者，個案走失尋獲率 100%。</p> <p>(5)「手鍊使用狀況調查」：針對往生及臥床者停止服務；另外，使用不習慣、遺失、損壞等問題予以追蹤，儘快改善使用狀況或補發手鍊，防止個案走失情事之發生。</p> <p>(6)合作預防走失服務縣市：桃園縣、新竹市、苗栗縣、台中縣、南投縣、嘉義市、高雄縣、花蓮縣、台東縣及澎湖縣。</p> <p>(7)確立各縣市警察局指紋建檔之窗口。</p> <p>(8)建立各縣市指紋建檔窗口清冊，協助相關團體及社會大眾諮詢，鼓勵家中有走失之虞者，或社福團體申請按捺指紋。</p>

3	宣傳措施	<p>(1) 大眾媒體宣導：接受電視、廣播及平面等傳播媒體訪問，宣導失蹤協尋及預防走失服務。總計播放 500 檔 5000 秒。</p> <p>(2) 宣導文宣：印製預防走失、指紋精靈、相關文宣寄發警政、醫療院所及社福單位等。寄送單位包括各縣市政府社會局、警察局、鐵路局、台北市區公所、全國相關社福單位及老盟會員等。</p> <p>(3) 網頁維護與更新：中心每年定期維護網頁及相關資訊，並更新失蹤人之相關訊息。本年度共刊登 143 位通報協尋者。</p> <p>(4) 參加各項協尋相關會議</p> <p>(a) 97 年 03 月 11 日與好事聯播網、警察廣播電台洽詢失蹤協尋及預防走失廣播代之製作與宣導。</p> <p>(b) 97 年 03 月 25 日參加台北縣政府警察局舉辦之「97 年失蹤人口查尋督導會報」。</p> <p>(c) 97 年 06 月 28 日參加「愛無止盡---關懷老人愛心嘉年華」設攤，加強預防走失及失蹤協尋宣導。</p> <p>(d) 97 年 10 月 03 日參加台北市衛生局「讓愛照亮記憶森林--記得我愛你」設攤，加強宣導。</p> <p>(e) 97 年 10 月 21 日參加內政部警政署舉辦之「內政部 97 年失蹤人口查尋網絡會報」。</p> <p>(f) 97 年 11 月 28 日參加台北市政府警察局 97 年度「失蹤人口查詢督導會報」。</p> <p>(5) 協尋關懷月活動</p> <p>(a) 97 年 11 月電視尋人畫面，於東森新聞台、ETtoday 台、東森洋片台、超視 STV (5 個節目頻道)、超視 KH (5 個節目頻道) 等電視台，播放失蹤尋人畫面插卡及不明身分協尋共計播映 400 檔 2000 秒。</p> <p>(b) 邀家屬撰寫預防走失及協尋故事 5 篇，刊登在自由時報。</p> <p>(c) TVBS 周刊三期刊登失蹤協尋個案 18 人。三期刊登身份不明協尋個案 18 人。共計 36 人。</p> <p>(d) 網站及電子報之宣導，累計點閱約 500 萬人次。</p>
---	------	--

		<p>(6)「拼出幸福 愛鍊一生」預防走失宣導活動</p> <p>(a)時間:舞台-97年12月20日下午三點到五點。 攤位-97年12月20日下午三點到八點。</p> <p>(b)指導單位:內政部 主辦單位:老盟協尋中心</p> <p>(c)活動成效:約有600人次參與中心攤位的活動,現場有近千人次觀看舞台節目演出。活動設計不論是在特別來賓的參與或是拼圖遊戲等,均將預防走失與失蹤協尋等議題加入,並適時融入預防走失手鍊與指紋精靈,加深民眾觀念,達到宣導功效。</p>
4	家屬服務方案	<p>(1)協尋資源手冊寄送份數,計73份。</p> <p>(2)協尋中心除提供家屬協尋資源管道外,更重要在於關懷失蹤者家屬,使家屬在焦慮不安中能有支持的力量。</p> <p>(3)預防走失家屬福利服務諮詢與轉介。</p>